

# 教會場地借用守則及程序

## 一. 可使用場地資料

可使用地方	可預約場地人仕	可使用時段
<b>小學</b>		
<b>地下</b>		
籃球場、陰雨操場、感恩樓	同工、執事、區主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週六 1pm-9pm</li> <li>• 週日 9am-5pm</li> </ul>
青年室	牧區：組長級以上事奉人員 事工：部門或組別總負責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週日 9am-5pm</li> <li>• 週二至週六 9am-10pm</li> </ul>
<b>一樓</b>		
禮堂	同工、執事、領詩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週六 1pm-9pm</li> <li>• 週日 9am-5pm</li> <li>• 週二至週五 5:30pm-10pm</li> </ul>
105 室、109 室	同工、執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週六 1pm-9pm</li> <li>• 週日 9am-5pm</li> <li>• 週二至週五 5:30pm-10pm</li> </ul>
<b>課室</b>		
課室	牧區：組長級以上事奉人員 事工：部門或組別總負責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週六 1pm-8:30pm</li> <li>• 週日 9am-3:30pm</li> </ul>

<b>應許樓</b>		
Band 房	敬拜隊：領詩、分部總負責、樂器教師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每日 9am-10:00pm</li> </ul>
會議室	牧區：組長級以上事奉人員 事工：部門或組別總負責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每日 9am-10:00pm</li> </ul>
路加室		
約翰室		
客廳		

## 二. 預約場地程序

1. 在教會網頁作登記，網站為 [booking.pchurch.org.hk](http://booking.pchurch.org.hk)。
2. 必須填上資料
  - 預約人全名，所有預約房間人仕名單必須由區牧或事工部主管交辦事處作確認。
  - 場地使用說明，包括：
    - i. 預約部門（如：以馬內利區、201 栽培組等）。
    - ii. 場地用途（如：小組、會議、培訓、栽培等）。
3. 每次登記
  - 可預約使用場地次數為五節，每次最長為三小時。
  - 如同一時間預約多於一個場地，以每個場地不多於三小時一節計。例：同一時間預約路加室及客廳各兩小時，計兩節。

- 如同一地點預約多於三小時，以每三小時一節計。例：預約路加室五小時，計兩節。即同時預約路加室及客廳各五小時，計四節。
- 每次可預約三個月內的場地。

### 三. 使用場地守則

1. 必須保持場地整潔及還原場地所有設施。
2. 使用後應許樓必須將帶來所有垃圾清理並帶離開棄置。
3. 所有使用物資必須清潔妥當及放回原處。
4. 使用場地完畢必須關掉所有電器：燈、冷氣、風扇、電視機、電爐等。
5. 嚴禁男女單獨共處一室。
6. 已預約的場地如不需使用必須儘早取消或於日內通知辦事處。
7. 每天早上 9 時正截止當日預約房間登記。如需即日申請場地使用，請到辦事處辦理。
8. 同工如需長期預約地方（十次或以上），請填寫《長期預約教會場地申請表》，並最少每年更新一次。
9. 獲授權人士可向辦事處登記保管「應許樓」鎖匙，並承諾不自行製作拷貝。
10. 不接受電話登記。
11. 肢體在到達使用之場地時請先檢查場地是否整潔及各物資完好，並向辦事處報告任何不妥善之處，如事後發現場地出現問題，將追討早一期的使用者。
12. 如發現肢體曾經借用之場地有任何物件損壞，使用者須作出有關賠償。
13. 應許樓 Band 房需按「Band 房使用守則」使用。
14. 違反場地使用守則之申請人，須暫停其使用權利一個月，並會取消所有未到期之場地預約。
15. 辦事處保留場地使用安排的最終決定權。

### 四. 小學場地開放安排

1. 週一至週五
  - 5:30pm 前為學校上課時間，除得傳道同工及學校校長批准外，不能使用小學場地。
  - 如肢體需於 5:30pm 前使用教會於小學的場地作約見、會議、工作或練習，請先得傳道同工批准，並通知辦事處，填妥《教會工作人員証記錄》、取得「教會工作人員證」<sup>1</sup>後，可使用青年室、辦公室。<sup>2</sup>
  - 5:30pm 學生放學後，肢體可按預約教會場地程序及守則使用小學場地。
  - 因安全理由，每日 9:00pm 後除經傳道同工批准，所有活動須停止，肢體請離開小學範圍。
  - 16 歲或以下肢體必須於 6:30pm 前離開小學場地回家，經其家長批准者除外。
2. 週六
  - 1:00pm 前為學校辦公時間，除得傳道同工及學校校長批准外，不能使用小學場地。
  - 如肢體需於 1:00pm 前使用教會場地作約見、會議、工作或練習，請先得傳道同工批准，並通知辦事處，填妥《教會工作人員証記錄》、取得「教會工作人員證」後，可使用青年室、辦公室。
  - 1:00pm 後為教會開放時間，肢體可按預約教會場地程序及守則使用小學場地。

<sup>1</sup> 向傳道同工或辦事處登記，並須即日交還。

<sup>2</sup> 感恩樓為學校家長接送子女聚集之地，請勿流連。

- 9:00pm 後為教會關門時間，除崇拜聚會或經傳道同工批准，所有活動須停止，肢體請離開小學範圍。
- 16 歲或以下肢體必須於 6:30pm 前離開小學場地回家，經其家長批准者除外。

### 3. 週日

- 週日為教會開放時間，肢體可按場地預約守則使用小學場地。
- 5:00pm 後為教會關門時間，除崇拜聚會或經傳道同工批准，所有活動須停止，肢體請離開小學範圍。

## 五. Band 房使用場地守則

### 1. Band 房只限本會敬拜部成員使用，並僅可作以下三種用途：

- 樂隊練習
- 樂器教授
- 樂器練習

### 2. 樂器練習

- 導師推薦可使用 Band 房學員予敬拜部部長批審。
- 敬拜隊隊長將批准使用 Band 房學員申請表《短期借用 Band 房批審表》交辦事處安排。
- 經批准使用 Band 房學員可按程序自行預約場地。
- 每次審批名單有效期為 3 個月。

### 3. 注意事項

- 如要使用 Mixer 及擴音系統，需按房內指示開機及關機。如無必要，請勿開啟。
- Band 房內的音響及樂器已由電源管理系統控制，使用者嚴禁自行裝拆 MIC、Keyboard 及音響系統的接線及電源線，亦不須開啟及關閉個別器材，以免損毀器材！（請依照 Band 房內指示開關。）
- 請小心使用及愛惜每一件樂器，用後放回原位。
- 所有樂器及器材（包括線材）均不得外借。
- 在任何情況下，嚴禁男女獨處一室。如異性導師須向敬拜部部長及辦事處申報。
- Band 房內嚴禁飲食。
- 請保持 Band 房清潔，入房前須除掉鞋子。
- 離開 Band 房前請確保燈和冷氣已關掉。
- 請勿把私人物品放置於 Band 房，如有違者，本會有權充公其物品及作任何處置。
- 如有違以上守則，本會有權取消其借用權利。